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6-014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控股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洋”）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本次发行股票数量145,403,704股，发行价格为7.53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1,094,889,891.12元，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参与宁波远洋本次定向发行，拟认购宁波远洋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2,701,852股，认购资金总额547,444,945.56元；战略投资者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港”，证券简称：北部湾港，证券代码：000582.SZ）拟以自有资金认购72,701,852股，认购资金总额547,444,945.56元。

● 公司本次参与控股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于2022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601022，证券简称：宁波远洋），主营业务为国际、沿海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及干散货货运代理业务。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港务”）合计持有宁波远洋81%股权。

为了实现建设“领先亚洲、链接全球的综合航运服务商”的发展目标，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作用，加快打造宁波远洋航运龙头企业地位，控股子公司宁波远洋拟向上交所申请向宁波舟山港、北部湾港定向发行A股股票。宁波远洋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数量145,403,704股，占其发行前总股本的11.11%，占其发行后总股本的10%，发行价格7.53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1,094,889,891.12元。

为支持宁波远洋发展，做强、做优航运主业，公司拟参与宁波远洋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拟认购宁波远洋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2,701,852股，认购金额547,444,945.56元。

北部湾港系宁波远洋本次拟引入的外部战略投资者，北部湾港拟认购宁波远洋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2,701,852股，认购金额547,444,945.56元。

二、北部湾港基本情况介绍

名称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华平
注册资本	236,964.4158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8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500199300907J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铁山港区兴港镇金港大道1号综合办公楼8层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船舶港口服务；国际船舶管理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港口理论；化肥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	北部湾港直接控股股东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宁波远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宁波远洋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ingbo Ocean Shipping Co.,Ltd.		
成立日期	1992年7月14日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	130,863,3334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晓峰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宁波远洋	股票代码	601022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2幢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邮编	315042	电子邮箱	ir@nbosco.com
电话	86-574-88278740	传真	86-574-8802508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国际班轮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船舶拆除；船舶检验服务；技术进出口；保险代理业务；大陆与台湾间海上运输；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船舶管理业务；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船舶租赁；船舶修理；船舶销售；无船承运业务；集装箱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远洋前十大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股）
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90	954,000,000	——	不适用	——
2	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0	106,000,000	——	不适用	——
3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22,330,000	——	不适用	——
4	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7,081,200	——	不适用	——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4	3,179,804	——	不适用	——
6	夏长亮	境内自然人	0.24	3,162,000	——	不适用	——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2,404,300	——	不适用	——
8	黄锦华	境内自然人	0.14	1,884,300	——	不适用	——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1,516,932	——	不适用	——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8	1,080,800	——	不适用	——

注：公司直接持有舟山港务100.00%股份，是舟山港务的控股股东。

3、宁波远洋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93,218,615.17	8,208,816,966.01
负债总额	2,649,235,071.79	2,411,538,847.47
净资产	6,143,983,543.38	5,797,278,118.54
科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107,367,153.29	5,271,538,477.37
净利润	654,482,962.13	555,454,849.99

4、宁波远洋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方案简述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宁波远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宁波远洋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在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宁波远洋将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宁波舟山港和北部湾港，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宁波远洋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宁波远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7.53元/股，为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宁波远洋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80%，且不低于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息、除权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宁波远洋在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如宁波远洋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则每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

如果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股份分割、股份合并或配股等事项，则根据上交所确定的原则对每股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定价方式等事项进行政策调整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则本次发行的每股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5）发行数量

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为145,403,704股，占发行前股本11.11%，不超过发行前其公司总股本的30%，其中宁波舟山港认购72,701,852股，北部湾港认购72,701,852股。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宁波远洋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宁波远洋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6）限售期

宁波远洋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限售期进行相应的调整。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内，因宁波远洋送股、转增股本、股份分割、配股等事项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安排。

（7）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宁波远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09,488.99万元（含本数），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注册批复文件为准。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宁波远洋（新加坡）经航有限公司	119,400.00	89,180.00
2	集装箱购置项目	宁波远洋或其全资子公司	30,922.91	20,308.99
合计			150,322.91	109,488.99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宁波远洋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宁波远洋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将根据募集资金净额、具体项目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级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宁波远洋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前，宁波远洋总股本为1,308,633,334元，宁波远洋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为145,403,704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宁波远洋总股本变更为1,454,037,038元。宁波远洋本次发行完成后，宁波舟山港直接与间接持有的宁波远洋公司股份占其总股本的比例预计为77.90%，仍为宁波远洋的控股股东，浙江省国资委仍为宁波远洋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宁波远洋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拟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协议主体、签署时间

发行人：宁波远洋

认购人：宁波舟山港

签订时间：2026年4月2日

（二）股份发行

宁波远洋同意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分别向两名发行对象发行72,701,852股、72,701,852股A股股票，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宁波舟山港同意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A股股票。若宁波远洋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事项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如果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宁波远洋发生配股的除权事项，则根据上交所交易规则所确定的配股除权原则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进行调整。

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双方同意，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7.53元/股（以下简称“每股发行价格”），为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宁波远洋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80%，且不低于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息、除权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宁波远洋在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如宁波远洋A股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则每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

如果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发生股份分割、股份合并或配股的除权事项，则根据上交所交易规则所确定的原则对每股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定价方式等事项进行政策调整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则本次发行的每股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两名发行对象均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最终确定的价格认购宁波远洋向其发行的A股股票。

两名发行对象承诺，在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其认购的A股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两名发行对象同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宁波远洋的要求就本次发行中认购的A股股票出具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A股股票锁定事宜。

两名发行对象承诺，其认购的A股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宁波远洋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向两名发行对象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三）先决条件

本协议生效的先决条件：

1、本次发行有关事宜需获得宁波远洋董事会、股东会的批准。

2、宁波舟山港就参与本次发行有关事宜获得了宁波舟山港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3、本次发行有关事宜需获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海港集团的批准。

4、本次发行事宜需获得其他有权国资监管部门或政府机构的备案、许可或同意（如适用）。

5、本次发行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注册的决定。

（四）支付方式

两名发行对象同意，在本协议先决条件全部获得满足或按照本协议的约定经豁免后，宁波远洋进行本次发行时，两名发行对象应按主承销商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将认购价款一次性足额缴付至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

主承销商应至少提前10个工作日将具体缴款日期通知两名发行对象。

宁波远洋将指定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两名发行对象支付的认购款进行验资。

（五）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宁波远洋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增强宁波远洋的资本实力，促进宁波远洋实现业务拓展，提升市场竞争力以及盈利能力，也将为其资本市场发展提供助力。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参与宁波远洋本次发行，符合将宁波远洋建设为“领先亚洲、链接全球的综合航运服务商”的发展目标，股份认购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仍保持对宁波远洋的控股股东地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远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获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有权国资审批单位批复、宁波远洋股东会审议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本次认购宁波远洋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二）宁波远洋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行业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以及不可抗力等风险，公司本次投资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面临收益不达预期等情形。

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面值195,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5,943股，占“益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5%。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益丰转债”面值为人民币1,797,237,000元，占“益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92%。

●本季度转股情况：“益丰转债”自2024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共有面值12,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换为股数372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公开发行17,974,32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797,237,000元，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32号文同意，公司179,743.2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4年3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益丰转债”，债券代码“113682”。

根据有关规定和《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益丰转债”自2024年9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益丰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面值195,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5,943股，占“益丰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5%。其中，自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3月31日共有面值12,000元“益丰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换股份数为372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益丰转债”面值为人民币1,797,237,000元，占“益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892%。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5/12/31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6/3/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12,391,969	372	1,212,392,331
总股本	1,212,391,969		1,212,392,331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31-89953989

电子邮箱：ir@yfdyf.com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3,2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有效期限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将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3,2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以下为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3月8日		
募集资金总额	179,743.2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026.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江苏二期、湖北医药分拣加工中心及河北医药库房建设项目	76.67%	2027/2/28
	益丰数字化平台升级项目	93.90%	2025/12/31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26.07%	2027/4/30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806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8天	6,200	保本浮动收益	1.0%-1.85%	否	是	否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114期(滨动发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7天	7,000	保本浮动收益	1.15%/1.65%/1.85%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注】	99,200.00	99,200.00	221.32	0
2	结构性存款	19,200.00	-	-	19,200.00
合计				221.32	19,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2,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4.7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3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9,2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800.00

注：该项为前12个月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金额。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有效期限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各项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应对其体投资情况进行审计，发现问题及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与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所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管理赎回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9589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00	2026/2/28	2026/3/31	1%	6,200	5.10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091期(滨动发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	2026/3/18	2026/3/31	1.62%	7,000	4.04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图片列表：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6-009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2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日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秦彦平。

（六）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2026年3月27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			网络			合计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总体出席情况	1	175,808,982	40.5471	74	321,453	0.0741%	75	176,130,435	40.6212
2.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0	0	0	74	321,453	0.0741%	74	321,453	0.0741%

（二）出席（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秦彦平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80,1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20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1522%。

表决结果：通过。

1.02选举袁富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78,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2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77%。

表决结果：通过。

1.03选举李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78,2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2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62%。

表决结果：通过。

1.04选举周召贵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78,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2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77%。

表决结果：通过。

1.05选举杨晓斌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85,5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6,6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8318%。

表决结果：通过。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严长云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78,1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1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220%。

表决结果：通过。

2.02选举汪青松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78,1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9,1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213%。

表决结果：通过。

2.03选举瞿伦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5,881,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2,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4537%。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庆、李小玲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公司聘请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律师陈庆、李小玲对本次股东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方式和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公司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6-010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日在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由全体董事共同推选秦彦平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秦彦平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长云、汪青松、瞿伦君，主任委员由严长云担任；

提名委员会：汪青松、秦彦平、李勇、严长云、瞿伦君，主任委员由汪青松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瞿伦君、严长云、杨晓斌，主任委员由瞿伦君担任；

战略与ESG委员会：秦彦平、周勇、袁富强、瞿伦君、汪青松，主任委员由秦彦平担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强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胡忠超、龙强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郭志强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曹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正一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6-011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于同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